

慢时光

夏天的任务

□林仔

夏天实在是太热了，出门走在路上，甚至能感觉到身上的每个毛孔都张开并大口呼吸。

就我丈夫180斤这个“吨位”的体形，他尤其害怕夏天，常常出门不到五分钟，身上的衣服必然汗湿。每次让他陪我出门走走，他总要做良久的心理建设。一踏进夏日那铺天盖地的阳光和炽热中，他就跳脚加速，眼睛四处寻找阴凉处躲避，以最快速度找到树荫、屋檐；如果能走进商场，就到了他的舒适区，瞬间步伐能优雅起来，闲适漫步，逛多久都行。所以，每次夏日出门，我们结伴而行的行进速度常让我哭笑不得，节奏忽快忽慢。但这也成了每年夏天专属我俩的独特记忆。

作为一个常年高喊“减肥”口号的人，丈夫对夏季的热辣十分敏感。他说，夏天是衣服和皮肤上黏黏糊糊的汗，是浓了又淡、淡了又浓的发酸的气味，是让人睁不开眼的白晃晃的光，是无处不在的响亮的蝉鸣，是嗡嗡作响的空调外机声。“所以，对于你这个‘吨位’的人来说，夏天很难过吧？”我问丈夫。没想到他却锋一转，说：“那也不是，我也是很爱夏天。”

每天回家后，他没事就会走到冰箱前，打开双开门，在冰箱灯亮起的那一刻，目光认真地扫射冰箱全场，悉心检阅他精心为夏天准备的食物。他早已满心期待地为迎接夏天准备了一切。在他看来，夏天是透心凉的凉粉，配上他精心调配的加了罗汉果汤、苹果醋的红糖水，一口下肚全身清凉；

夏天是一口爆浆的荔枝和西瓜，那细腻清透的荔枝果肉、饱含汁水的西瓜带来的清甜，是属于夏天的专供；夏天是冰凉的果汁、果冻、冰激凌、气泡水、酸奶，是宵夜摊上的多巴胺，总能和朋友们在夏夜凉爽的晚风中畅谈到深夜。

丈夫一晚上要打开冰箱五六轮，不是为了拿吃的，纯粹只是为了一遍遍检阅他精心准备的“度夏装备”。哪怕单独看一轮，他就满心欢喜。那种满足和喜悦明明白白地写在脸上，每次都出现，实在是一次都没缺席过。

我笑他像个孩子般，心心念念自己放在冰箱里的宝贝，每天都要看无数遍。“你不懂，在夏天的主要任务，就是要认认真真地过夏天。”他说。

“在夏天的主要任务是过夏天……”听到这句话时，我愣了一下，有些出神。是啊，我们可不要认真地过好夏天、过好四季吗？

丈夫是一个对生活充满热情的人。春天吵着要出门踏青，他不能开车，就吵着闹着要我开着车带着全家人出去玩；夏天，爱吃冷饮，家里囤着各种零食，无比喜欢踏着拖鞋的感觉，说夏天就是自由呼吸的脚趾；秋天，捯饬着各种水果煮水吃，各种黑暗料理层出不穷；冬天，最爱火锅和丸子的搭配，家里天天“丸子开会”。物来顺应，他在用他自己喜欢的方式尽情拥抱四季变化，或许生活方式不一定健康，但确实是他喜欢的方式。

我细细回味着我的夏天是什么样子：是晒黑的

皮肤，是被吹起的帽子边沿，是乱糟糟的头发，是母亲酸坛子的味道，是阳光和热热的风，是脖颈后背上的细汗，是我一次又一次用手机记录下的蔚蓝晴空上大朵大朵的云彩、雷雨过后的彩虹、每天傍晚不同颜色的晚霞，是丈夫每次打开冰箱时心满意足的表情……我用心地想我记忆中夏天的样子，原来是那一件件平凡得不能再平凡的小事，组成了我的夏天。

晚饭后，我们趴在阳台上看晚霞。丈夫从冰箱里拿出他珍藏的冰镇荔枝递给我。冰镇后的荔枝，凉意渗入指尖，还没入口，我已能想象到它新鲜的滋味。“这荔枝昨天买的，买的时候老板说是头天刚摘下，新鲜得很。今天过了一天，外皮颜色又变深了点。《长安的荔枝》里那句话是怎么说的？

‘一日色变，两日香变，三日味变’，赶紧趁着新鲜多吃点。”他絮絮叨叨，剥开一颗放入口中，滿足的神情无比幸福。

看着丈夫的样子，我突然明白他为什么执着于如此有仪式感地过夏天——因为每一个夏天都是限量版，就像冰箱里那些他精心准备的冰品，稍不留神就会过了赏味期限。晚风拂过，丈夫满足地剥着荔枝，他用他的方式教会我：在夏天的任务就是过好夏天，生命中珍贵的往往是这些平凡日子里的小确幸，年复一年，认真地把四季过成生命中的美好季节。



随笔 漫谈

雨落偷得半日闲

□范译鹤

一日傍晚，原本晴朗的天空忽然下起雨，没有雨伞的我顾不上抱怨天气的无常，像挣脱细密丝网的小虫，赶紧飞进街边的咖啡厅。

推开门，咖啡豆的焦香瞬间将我包裹起来，磨豆机纱网转动的旋律，搅拌出一室温柔的声响。我索性点一杯美式，靠窗而坐，看檐角银亮的雨丝织出一道道朦胧的帘幕，顺着玻璃蜿蜒滑落，听铁皮雨棚上的精灵跃动蹦跳，演奏着明快鲜亮的动人乐曲。骑电动车的人披着透明的雨衣一闪而过，车轮碾过积水，溅起细碎的水花，掉落在路边花朵的身上。撑伞的行人却放缓了脚步，碎花裙摆沾着水珠，在石板路上拖出水痕蜿蜒。天色渐渐变暗，远处的红绿灯在雨幕里晕成朦胧的光斑，整个城市仿佛在雨中眯起了眼睛，将一切的喧嚣与匆忙都浸润成宁静的温柔。我的心中不由得升起偶得片刻之闲的窃喜，在柔软的时光里，一天的疲惫一扫而空。

在古代，文人墨客也偏爱在雨中寻找雅趣，南宋文学家杨万里就是其一。他会在下雨之时，焚香安坐在竹榻之上，听着细密的雨淅淅沥沥敲打着窗棂，看檐角下垂着的雨线漫过青瓦，滴落在粉荷映照的粼波之中，溅起碎银一般的亮光。他随手记下了这一刻的闲适：“一夜雨声催夏热，小楼斜月卧书房。池荷照影新开艳，却把清凉赠草塘。”杨万里听雨听得着迷，那滴滴答答里，都是他的安闲惬意。

想起偶然翻看汪曾祺的随笔《昆明的雨》，他回忆起和朋友德熙外出游玩，刚转出联大新校舍的月洞门，天边的墨云忽然就压了下来，豆大的雨点转眼就连成银线，织满了整条街巷。他俩顺势闪进街角那间悬着蓝布幌子的小酒馆里，听着雨声喝着土酒，享受一帘雨的清响。酒馆的屋檐下，木香花正繁茂，仿佛被雨水浇洗的花香，悠悠漫进窗棂。他们就这样一直坐到午后，谈天说地，偷得半日的闲暇时光，忘记了刻在岁月里的困顿。那场雨水包裹着的酒香，不仅浸润着汪曾祺难得的清欢与安闲，也安放着我对于闲适生活的理解与向往。

杨万里在雨声里静享惬意，汪曾祺于酒馆中沉醉清欢，而我也因为在雨中驻足，寻得了独属于自己的“半日闲”。原来，生活中的美好从来不在远方，只要愿意慢下来，停留片刻，便会找到属于自己的那份闲适与安宁。

为时光画一枚注脚

□曹馨月

夜幕低垂，我轻轻合上电脑，享受片刻的宁静与放松。不经意间，我抬眼瞥见梳妆台上的康乃馨。暖橘色的灯光从上方洒下来，给它铺了一层梦幻的薄纱，连带着锯齿的花边也变得柔和起来。我忍不住去拨动那层层叠叠的花瓣，它粉色的裙摆轻盈，宛如一个跳芭蕾舞的少女。那一刻，我工作里所有的疲惫，在这束康乃馨的绽放中烟消云散。生活里小小的仪式感，总能让我在不经意间发现一些小确幸，让家中寻常的角落也能充满童话般的浪漫。

想起《小王子》里狐狸对小王子说的话：“仪式就是使某一天与其他日子不同，使某一刻与其他时刻不同。”小王子每天下午四点去看狐狸，从三点开始，狐狸的眉毛已经忍不住开始上扬，闪着光的眼睛弯成一对浅浅的月牙，透着藏不住的喜悦。接近四点，狐狸摇着尾巴，连身体都带着点小雀跃。可真到了四点，原本满心欢喜的狐狸却变得焦躁，坐立不安地盯着门前那条路，因为它知道小王子马上就要出现了。它患得患失，害怕一不小心就错过那一天中无比珍贵的时刻。狐狸说，这是幸福的代价。倘若小王子每天在不同的时间去看狐狸，那它就不知道该在什么时候开始等待他的到了。这样的仪式感，让狐狸的每一天都变得与众不同。

从童话回到现实，仪式感同样以温暖的方式存在着。看过一个短片，那是一个除夕，一家人小心翼翼地将一碟碟热腾腾的饭菜摆到餐桌。不同以往，被放到餐桌正中间的并不是年夜饭主菜，而是一个手机支架。家中的年轻人认真地将手机调到最佳角度，然后一家人围坐在餐桌旁。随着几声清脆的提示音，亮起来的手机屏幕里，出现了因坚守岗位而无法回家过年的亲人。大家同时举起酒杯，对着镜头缓缓碰杯。哪怕远隔千里，也要用一场屏幕前的举杯，把彼此的心紧紧连在一起。这跨越时空的仪式感，让身在异乡的游子们不再孤单。

每一个用心的仪式，或大或小，或远或近，都是我们平凡时光里独特的注脚。它们就像夜空中的星星，汇在一起照亮我们前行的路，让我们在庸常琐碎间，也能邂逅生活暗藏的惊喜。

美 在民间

夏访咸进村

□邓丽琼

早闻咸进村有“房建山中，山在房里”的独特景观。乙巳夏，我与文友们欣然前往探秘。

咸进村建于明朝末年，位于桂北的临桂区两江镇境内，南与永福县苏桥镇接壤。它坐落在离洛清江五百米远，一千多米长、南北走向的岭上。其形似卧龙。村前地阔水碧，村后重峦叠嶂。房屋依山势而建，错落有致。全村二百多户村民，九百多人，多姓氏，民风淳朴。

那天早晨，雨后初霁。刚到目的地，夺人眼眸的便是村前宛如巨伞的两棵老樟树，树干粗壮，盘龙虬枝，树叶苍翠欲滴。两棵樟树相对而立，一棵像伟丈夫，一棵像娇妻，真是天长地久有时尽，厮守绵绵无绝期啊！

离樟树不远，是临桂区的第一长河——洛清江。它发源于宛田瑶族乡的崇山峻岭中，河水澄碧，流淌不息；沿江两岸，不但绿树青山、阡陌纵横、风光旖旎，且人文厚重、风情万种。江畔的咸进村，村前有方圆五百多亩的盘龙洲。得天独厚的地理条件，成就了民国时期的咸进货运码头。后来江面上建造大坝，咸进码头逐渐废弃。站在码头旧址上，只见江渚上芳草萋萋、野花簇簇，几头黄牛在悠闲地啃着草；江面上，白鹅绕着桥墩嬉戏；江畔，三两垂钓者执竿垂纶；远处，青山如黛，烟雾缭绕。这时，一农夫戴着笠，牵着黄牛打桥上过。牛“哞哞”，鹅“嘎嘎”，鸟“叽叽”，各种声音汇聚成交响乐，宛如天籁。湿漉漉的江风吹来，带着芳香，令人情不自禁地深呼吸。闭上眼，我看到舟楫穿梭、渔歌唱和的繁荣景象。

辞别洛清江、老樟树，沿着进村的水泥路前行，路边有几座低矮的黄泥墙房子。矮房前的草地上有一对水牛母子。牛犊子卧在草丛里。母牛用头摩擦着牛犊，眼里满是慈爱。牛犊抬头望向母亲，

眼神中尽是信任与依赖。我们生怕惊扰这份温馨，匆忙走开。没走多久，眼前出现一条宽约两米的台阶，由多块青石板砌就，呈“之”字形，有一百二十多级，越往高处越窄。青苔点缀着台阶，雅韵十足。站在第一级台阶往上看台阶尽头，就像仰望星空一样。“之”字形巷与村中最直最陡的中间巷（俗称“一线巷”）会合，构成“十字街”。村中老人说“十字街”是村民集会或休憩的地方。在这里，大家或坐或站，谈天说地，不亦乐乎。据《临桂区村落考源》记载：民国三十三年十二月，日寇从村前盘龙洲进村，但村民不慌不忙，在“之”字形巷撒满沙子、黄豆。日寇踏上台阶，个个跌得鼻青脸肿，叫苦连天。这时大家才关门闭户，借助楼梯躲入后山。鬼子进村后像进入八卦阵，纵横交错的巷道把他们搞得晕头转向。鬼子折腾大半天，既找不到粮食，又抓不到人。原来村民把粮食藏在一“一线巷”的夹墙里。鬼子只好灰溜溜地走了。该村有一位抗日英烈叫廖雄，生前追随桂系军阀李宗仁、白崇禧，任上校团长，带兵赴华东前线参加抗日，不幸殉职，被追授陆军少将军衔，安葬在家乡。因抗战传奇及抗日英雄，咸进村成了红色文化村。

在“十字街”的交叉处，有一座古香古色的桂北民居。青砖黛瓦，墙头麒麟雄狮，墙基、台阶、门墩均是大块的青石板。大门呈长方形，门楣上方有两个装饰精美的户对，大门前有一对磨得发亮的石墩（也称门当）。古时，门当和户对不仅具有装饰作用，更是宅第主人身份、地位和家境的重要标志，古人婚配讲究门当户对。门口的青砖矮墙及巷道都长着苔藓和青草，这不就是“苔痕上阶绿，草色入帘青”的意境吗？进了大门，有一个天井，天井右侧的绿树与碧空辉映。过了天井，还有一拱

紧挨着的是另一户廖家。门口厚实的三级青石台阶一下子就把我们吸引过去。一只小黄狗站在台阶上，摇着尾巴，却不朝我们叫。我们招呼它让路，它很听话。令人惊讶的是，这户人家从大门过天井到正堂，要绕过天井里的大山石，登十九级台阶。这就是远近闻名的“房建山中，山在房里”的独特景观。天井两侧半人高、一米见方的平台上，种有两棵铁树。我们来得正是时候，见着罕见的铁树开花，个个喊着“铁树开花，哑巴说话”。突然，天井上空出现白居易的诗句“惊鸟影翩翩”的唯美画面，原来檐下鸟被说笑惊飞了！

穿梭村中，目力所及，或青砖黛瓦，或黄墙黛瓦，或青石板路，或墙内墙外的绿，我们仿佛置身于园林。

走出村子，回望村庄，晨岚缭绕，仿佛一片世外桃源。咸进村，曾名闲静堡，悠闲清静，名副其实啊！

岁月 年华

夏日乐章

□陈露

夏日的午后，空气在白光中胶着，一片寂静。“滋儿”一声，某个物体从天幕的某个角落直掉下来，原来是蝉。起初，它只是在试探，鸣声一寸寸丈量着阳光的烈度。从屋檐到墙角，从树荫到田埂，那声音拉得很长，长到足以做个短暂的白日梦，又收得巧妙，尾音里藏着不易察觉的颤音。热浪灼灼，它便化作了“嘶啦——嘶啦——”磅礴的齐鸣。我倚靠在窗前，那声浪如阵阵潮水，震动着耳膜乃至胸腔。日影开始西斜，零星“滋——滋——”声响起，时而断续，时而慵懒，像一位疲惫的旅人，卸下行囊，发出一声声满足的叹息。蝉鸣，像极了夏日的回响，余韵悠长。

蝉声渐渐疏远，天上的云朵悄然聚合，酝酿着另一重乐章——夏雨。这样的自然流转，恰在《向

往的生活》中得以印证：嘉宾们聚拢到窗前，静等着雨。“嗒”，一声清脆的轻响，如珠玉落盘，试用地敲在屋瓦上。而后雨倾泻而下，密织成一张晃动的巨大水帘。水流沿黛瓦的弧度砸向青石台阶，如碎玉跳珠。雨打芭蕉的“咚咚”闷响、雨落池塘的“叮咚”脆响，交织成了盛夏的乐章。待到雨势渐歇，那声响又转为“沙沙”的低吟。最终，连绵的雨声也悄然隐去，只余下檐角那不紧不慢的滴落。这疏密相间、强弱交替、归于清澈余音的雨之交响，与浓墨的天空、奔流的水线交融，构成了夏日最动人心弦的韵律。

原来，夏日韵律并非凭空而至，它在蝉的丈量里、在雨的节拍里、在冰块的私语里，这声音是夏日最本真的乐章。